

证券代码：300838

证券简称：浙江力诺

公告编号：2026-003

浙江力诺流体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浙江力诺流体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浙江力诺”）根据日常经营的需要，预计公司（含子公司，下同）在 2026 年度将与关联方江苏丰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丰瓷”）、临沂丰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临沂丰瓷”）、徐州和利时阀门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徐州和利时”）发生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 万元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司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 3,000.00 万元，2025 年实际发生总金额为 237.59 万元。

公司于 2026 年 01 月 1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该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浙江力诺流体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为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公司对 2026 年与上述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6 年度预计金额	2026 年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2025 年度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 采购产品	江苏丰瓷	采购产品	参照市场 公允价格 双方协商 确定	500.00	0.00	0.00
向关联人 采购产品	临沂丰瓷	采购产品		1500.00	0.00	99.83
向关联人 销售产品	徐州和利 时	销售产品		1,000.00	0.00	115.42
合计				3,000.00	0.00	215.25

【注】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数据未经审计，实际发生金额以 2025 年度审计报告数据为准。下同。

（三）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2025 年公司与上述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总计 237.59 万元，未超过预计总金额，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 交易 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 易内容	2025 年度 实际 发生 金额	2025 年 度预计 金额	2025 年度 实际发生 额占同类 业务比例 (%)	实际发 生额与 预计金 额差异 (%)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 联人 采购 产品	江苏丰 瓷	采购产 品	0.00	500.00	0.00	100.00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01 月 06 日披露在巨 潮资讯网上的《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 交易预计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5-003)
	临沂丰 瓷	采购产 品	99.83	1,500.00	0.20	93.34	
向关 联人 销售 产品	徐州和 利时 【注 1】	徐州阿 卡向关 联人销 售产品	115.42	970.00	0.88	88.10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08 月 28 日披露在巨 潮资讯网上的《关于 2025 年度新增关联 方及日常关联交易 预计的公告》(公告 编号：2025-051)
向关 联人 出租	徐州和 利时	江苏科 瑞特向 关联人	22.34	30.00	100.00	25.53	

		出租厂房等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主要系基于行业状况及业务发展所作的预估与市场需求、客户经营等实际情况有所偏差所致。公司会根据实际需要对交易安排进行适当调整，属于正常经营行为，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有）	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系基于当前行业状况及市场环境等因素合理预计，实际发生额可能因经营需要有所调整，属正常经营行为。该等差异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和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注 1】为保持与公司合并报表编制口径的一致性，公司以 2025 年 06 月 30 日（即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基准日）作为时间起点，对子公司与关联方徐州和利时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预计和统计。

【注 2】徐州阿卡系徐州阿卡控制阀门有限公司简称，江苏科瑞特系江苏科瑞特控制工程有限公司简称。下同。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公司基本情况

1、江苏丰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苏州市相城经济开发区相城大道 1200 号 1119 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07MA23P1TN59

法定代表人：LIU HAIBO

注册资本：人民币 1,650 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非独资）

主营业务：钢瓷复合管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管道运输设备销售；金属基复合材料和陶瓷基复合材料销售；炼油、化工生产专用设备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增材制造装备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模具销售；电子真空器件销售；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

电气机械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烘炉、熔炉及电炉销售；金属制品销售；治金专用设备销售；铸造机械销售；金属密封件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合并报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2025 年 12 月 31 日
营业收入	5,804,003.39
净利润	-3,931,108.30
总资产	18,602,893.97
净资产	16,805,767.26

【注】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下同。

2、临沂丰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郯城县高科技电子产业园（山东省临沂市郯城县李庄镇青山社区 205 国道西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300MA3CG25C6T

法定代表人：石玉婷

注册资本：人民币 1,500 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主营业务：钢瓷复合管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玻璃、陶瓷和搪瓷制品生产专用设备制造；搪瓷制品制造；搪瓷制品销售；喷涂加工；炼油、化工生产专用设备制造；炼油、化工生产专用设备销售；管道运输设备销售；普通阀门和旋塞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阀门和旋塞销售；仪器仪表制造；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特种设备制造；特种设备设计；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 元

科目	2025 年度/2025 年 12 月 31 日
营业收入	5,804,003.39
净利润	-3,823,993.06
总资产	14,755,100.20
净资产	12,891,738.63

3、徐州和利时阀门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 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荆山路 55 号厂房 6 号楼 1-101 小件加工厂房 M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301MA2104QQ0X

法定代表人: 赵爱兵

注册资本: 人民币 2,000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 特种设备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 泵及真空设备制造; 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 普通阀门和旋塞制造; 其他通用仪器制造;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气压动力机械及元件制造; 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 供应用仪器仪表制造; 机械设备租赁; 液压动力机械及元件制造; 液力动力机械及元件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 元

项目	2025 年度/2025 年 12 月 31 日
营业收入	31,524,547.97
净利润	-2,544,497.21
总资产	31,711,396.91
净资产	14,685,789.28

(二)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公司持有江苏丰瓷 29.33% 的股份, 系公司的参股公司; 江苏丰瓷持有临沂丰瓷 100.00% 的股份, 临沂丰瓷为江苏丰瓷的全资子公司; 公

司全资子公司徐州化工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徐化机”）持有徐州和利时 49.00%的股份，徐州和利时系徐化机的参股公司。公司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等相关规定并基于谨慎性原则，将江苏丰瓷与临沂丰瓷、徐州和利时认定为公司的关联方。

（三）履约能力分析

关联方江苏丰瓷与临沂丰瓷依法存续，资信状况良好，经营正常运转，生产的产品能够满足公司的采购要求，前期同类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良好；关联方徐州和利时依法存续，资信状况良好，经营正常运转，交易中具备履行合同约定的能力和条件。经查询前述关联方均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重大履约风险。公司认为上述关联方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主要是公司向关联方采购产品以及销售产品，属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往来。公司在处理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中，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浙江力诺流体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有关规定执行。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遵循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自愿、合理公允的原则，交易价格参考市场公允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并根据市场价格变化及时对关联交易价格做相应调整，确保关联交易的合规性、合理性、公允性。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额度范围内，提请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经营需要，调剂使用与各关联方的具体交易金额，与各关联方确认具体协议内容并办理协议签署等事宜，协议内容遵循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关联交易协议将由双方在相关交易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情况签署。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预计的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的业务范围，是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遵循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自愿、合理公允的原则，交易价格参考市场公允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

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具备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不会因此对关联方产生依赖，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

五、备查文件

- （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二）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六次会议会议记录；
- （三）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力诺流体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1月16日